

“十八大”以来茂名粮食生产稳步增长 “米袋子”丰盈 “压舱石”稳固

化州: 工会数字化赋能 构建关爱职工新网络

■记者 梁雪玲 通讯员 董侯民 董天志

本报讯 近年来,化州市总工会以职工需求为导向,围绕工会维护职工权益的主业主责,紧密依靠粤惠惠平台,着力构建工会主导、党政支持、社会参与、职工互动的全覆盖、全天候工会网络工作大局,打造“职工维权的新阵地、服务职工的新窗口、联系职工的新渠道、教育职工的新平台”,让职工群众感受“身边的工会,温暖的家园”,推动网上网下融合,打通服务职工“最后一公里”,获得了广大职工的一致好评。

用好大数据,工会服务“零距离”

“数智”工会建设实践,需要把握数字变革对传统治理格局的重塑再造优势。该市总工会高度重视粤惠惠平台的使用、推广工作,统筹进行实名制登记,以工会为基础单位,构建职工流量库,完善粤惠惠APP基础数据库,目前已有注册有会员4万6千余人,直属下级工会131个。同时,安排专职工作人员负责平台的管理和教学,做到咨询电话全天候畅通、平台教学到个人,今年以来,多次下发推广使用的通知、十余次召开推进加温会、同时通过表彰个人及单位助推工作进度,切实担负起工会网络联系、服务职工的责任。

线上线下融合,活动多样“人气足”

该市总工会充分发挥本土企业和工会资源整合优势,在内容运营的原有基础上,通过需求性强、辐射范围广泛的策划推广,把线下业务与线上运营结合起来。开展网络用工招聘、职工维权、困难职工帮扶等活动解决企业、职工急难愁盼问题,把春送岗位、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圆梦计划学历补贴等工会品牌活动从线下搬到线上,省去中间环节,实现物资、补助发放点到点的活动模式。同时积极联系本地企业、大型商超、市场、电商平台十余家,涵盖电子产品、日用品、医疗保健、体育运动、家具家电、汽车养护等多个门类,开展商家让利惠职工活动,为全市会员带来100多万元的费用减免,探索出了一条企业共建、职工共享的新思路。

同时针对新业态入会的工会会员,因行业制宜、因地制宜地举办活动,如外卖小哥和快递小哥、货车司机、滴滴司机等新业态从业人员,举办针对外卖公司和快递企业的生活用品、超市购物卷的专项抢票活动,针对货车司机和滴滴司机工友的生活用品、洗车卷、保养卷的专项抢票活动。邀请市著名舞蹈专家,录制工间操教学视频,通过粤惠惠平台向全市职工发布,并发出倡议书,倡议全市职工积极参与工间操。

强化宣传引领,传递社会正能量

该市总工会粤惠惠平台有注册会员4万6千余人,活跃度高,以青壮年为主,是区域内影响较大的网络平台,今年通过粤惠惠平台发布了56则资讯及活动,总点击率过52万,平均每条资讯点击率近万次,其中“工会速递温暖”“快速工作者专属福利活动”“工会伴你行”网约送餐员(饿了么)专属福利活动等新业态专享活动被茂名日报、南方工报等报刊专题报道。除聚焦于政策法规、工会活动、疫情防控外,亦接受基层工会投稿,开展了“劳动美·随手拍”、“异乡暖冬·留化过年”“我和我的工会记忆”等照片、文稿征集活动,共收到各式投稿1000多份,反映了化州工会会员的精神风貌和历史变迁。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任务,及时发布、转载相关资讯,引导全市职工听党话跟党走,以昂扬向上、积极作为的姿态迎接二十大的胜利召开。

2012年至2021年茂名粮食单产水平图表



数据来源: 国家统计局茂名调查队

数据分析: 茂名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强农惠农政策,持续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产业培育和产业升级,全市粮食生产稳步增长,“米袋子”丰盈,农民收益见效果。

制图: 茂名日报社 邹慧

■记者 邹慧 通讯员 杨晓玲

本报讯 仓禀实,天下安。“十八大”以来,茂名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的战略部署,全面贯彻中央强农惠农政策,不断加大科技措施推广力度,持续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产业培育和产业升级,以稳政策、稳面积为主线,毫不放松抓好粮食生产,全市粮食生产稳步增长,为稳定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发挥了“压舱石”的作用。

1 粮食“基本盘”持续稳固,“米袋子”丰盈



茂名进一步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发展优质生态农业和特色农业。图为2022年茂南区镇盛镇乌石村春耕现场。本报记者 甘杨松 摄

记者从国家统计局茂名调查队获悉,“十八大”以来,茂名市各级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基本农田保护制度,严守耕地红线,大力推广良种覆盖率,确保了全市粮食播种面积总体稳定,粮食单产呈上升趋势。2021年,茂名粮食播种面积达250.7千公顷,完成省下达粮食种植面积任务,与2012年比,总体保持稳定。其中,谷物播种面积224.5

千公顷,豆类播种面积3.4千公顷,薯类播种面积22.8千公顷。2012年以来,全市粮食播种面积稳定保持在246.7千公顷以上(370万亩)。十年间,茂名单位面积粮食产量整体呈上升趋势,2021年全市粮食单产406.8公斤/亩,比2012年增长1.9%。其中,谷物单产420.1公斤/亩,比2012年增长1.9%;豆类单产179.3公斤/亩,比2012年下降2.9%;薯类单产310.2公斤/亩,比2012年增长2.0%。

2 “六稳”“六保”护航,粮食总产保持增长

“十八大”以来,茂名市认真贯彻落实“六稳”“六保”工作要求,做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措施,全力抓好以粮食为重点的种植业生产工作,切实提高粮食生产能力,粮食总产量实现稳步增长。全市粮食总产量连续十年稳定在140万吨以上,总体呈现波动上升趋势。2021年,茂名市粮食总产量153.0万吨,比2012年增长0.4%。分类别看,谷物产量141.5万吨,比2012年增长1.5%,年均增长0.2%;豆类产量0.9万吨,比

2012年增长148.1%,年均增长10.6%;薯类产量10.6万吨,比2012年下降15.9%。谷物中,早稻产量62.7万吨,比2012年下降3.1%;晚稻产量71.5万吨,比2012年增长7.7%。



市中心城区某商场大米卖场。本报记者 邹慧 摄

3 主要粮食品种生产稳定,种植结构优化



电白区供销社围绕综合改革,服务农民生产生活,打造“田管家”,从而推动土地规模化、集约化生产。(电白供销社供图)

茂名地处北回归线以南,气候温和,雨水充沛,十分适合水稻生长,粮食种植以水稻种植为主,其他粮食作物为辅,十八大以来茂名每年水稻种植面积均占粮食面积80%以上,是茂名市最主要的粮食作物。从谷物、豆类、薯类三个大类来看,2021年谷物种植面积占粮食种植面积比重较2012年略有增长,粮食种植以谷物为主的地位更加突出;受经济效益和种植喜好等因素影响,豆类种植面积与其占粮食种植面积比重均逐年下降;薯类种植面积与其占粮食种植面积比重均小幅下降。“十八大”以来,茂名市在保障全市稻谷常年播种面积不少于200千公顷基础上,大力推广种植豆类、甘薯等旱粮作物,确保粮食生产发展。从粮食的六个主要品种看,播种面积占粮食总面积比重呈现“两增两减两平”态势。2021年早稻、晚稻、玉米、其他谷类、豆类和薯类的播种面

积分别为95.5千公顷、114.8千公顷、13.9千公顷、0.1千公顷、3.4千公顷、22.8千公顷,占粮食总面积比重分别为38.1%、45.8%、5.5%、0.1%、1.4%、9.1%,较2012年的比重来看,晚稻、豆类比重增加,早稻、薯类比重减少,其他谷类和玉米比重基本持平。



4 打造全国特色现代农业基地,产区功能凸显

“十八大”以来,茂名市着力稳定发展水稻、生猪及肉鸡基础产业,优化水果、蔬菜和罗非鱼优势产业,提升南药、蚕桑、茶叶、油茶特色产业,做强农产品加工与物流业、观光农业等新兴战略产业,逐步建成全国特色现代农业基地,致力建设省现代生态农业强市。从县域农业布局

来看,茂南区为都市农业功能区,电白区为农业与海洋经济功能区,高州市为特色高效农业功能区,化州市为亚热带特色农业功能区,信宜市为特色山区农业功能区;从稻谷种植分布来看,茂名市稻谷主要生产基地分布在鉴江流域、沙琅江中下游西南、东南低丘台地,即信宜、

化州、电白、高州西南部,以及茂南区的金塘、公馆、镇盛、鳌头镇等。十年来,茂南区、电白区、高州市、化州市、信宜市粮食累计总产量分别为115.7万吨、309.0万吨、391.4万吨、330.8万吨、333.5万吨,分别占全市粮食累计总产量比重为8%、21%、26%、22%、23%,优势粮食产区功能更加凸显,高州市、化州市、信宜市三个产粮大县对全市粮食产量的贡献达71%。

茂名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出让公告

茂土交网挂告字[2022]22号

经茂名市人民政府批准,茂名市自然资源局委托本中心对以下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网上公开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网上公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一)宗地编号:WG2022-52;宗地坐落:茂名博贺湾新城启动区B101a0202-01、B101a0207-01;宗地面积:64740.72平方米;土地用途:商业用地;出让年限:40年;B101a0202-01地块规划指标:容积率≤3.0;建筑密度≤30%;绿地率≥35%;建筑高度≤160米;B101a0207-01地块规划指标:容积率≤1.8;建筑密度≤30%;绿地率≥35%;建筑高度≤54米(详见茂滨海规条字[2022]002号);网上挂牌起始价为15466万元;竞买保证金为7733万元;增价幅度为100万元;资信证明:15466万元;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号:4414722GB0006。出让金支付约定: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一次性缴清。

(二)宗地编号:WG2022-53;宗地坐落:茂名滨海新区电城镇DC-12-20-01;宗地面积:4682.81平方米;土地用途:零售商业;出让年限:40年;容积率≤2.0;建筑密度≤40%;绿地率≥30%;建筑高度≤45米(详见茂滨海规条字[2022]001号);网上挂牌起始价为1453.36万元;竞买保证金为727万元;增价幅度为50万元;资信证明:1454万元;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号:4414722GA0014。出让金支付约定: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一次性缴清。

二、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活动的具体时间安排:

(一)公告时间:2022年9月21日至2022年10月10日止。

(二)网上挂牌竞买时间:2022年10月11日9时至2022年10月20日15时止。

(三)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22年10月18日17时(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四)限时竞价时间:2022年10月20日15时起。

三、竞买资格和要求:

(一)符合网上挂牌出让文件要求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活动。本次活动不接受联合竞买申请,不接受口头、电话、传真、邮寄等形式的竞买申请。竞买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1.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银行或其它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不含贷款意向书);由不同银行(或同一银行不同账号)开具的多张资信证明,其相隔时间不得超过一个小时,开具资信证明的额度均不得低于公告要求;开具资信证明的时点应在该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公告之后至交易结束之前有效。

2.竞得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在公开挂牌成交后转为受让地块的定金。竞买人须使用合规自有资金购地,并提交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筹集资金的承诺书。经审查资金来源不符合要求的,取消土地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在一年内禁止参加茂名市土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活动。

3.竞买成交后,竞得人必须在挂牌确认成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签订《成交确认书》及10个工作日内向茂名市自然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申请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竞得人逾期或拒绝签订出让合同的,以及无正当理由逾期或拒绝支付出让成交价款的,均被视为违约。竞得人违约的,交易机构可取消竞得人的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如已签订出让合同的,出让人可解除出让合同。对取消竞得资格或解除出让合同的,土地储备机构应重新收储土地并可重新委托出让。出让人可将原土地使用权竞得人及其关联企业列入土地市场诚信体系“黑名单”及向社会公布,并自取消竞得资格或解除出让合同之日起一年内依法限制参与茂名市土地市场交易有关活动。

4.凡在茂名市行政区域内有严重违法土地出让合同、闲置土地或有其他不良记录的,及与其有参股、控股、投资关系的法人、个人及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本次竞买活动;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及在社会保险、政府采购、知识产权(专利)、统计等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有关人员,以及广东省社会信用体系平台公布的失信主体,均不得参加本次竞买活动。

(二)凡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方可参加网上公开挂牌交易活动。

(三)首次参加竞买活动的竞买申请人,在办理数字证书后,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茂名

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0900/index)办理网上交易系统注册、绑定手续。

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为无底价出让,按照价高者得为原则确定竞得人;土地出让所需缴纳的税费全部由竞得人负责。

(二)网上挂牌交易系统可以查阅规划文件、宗地图等相关附件。

(三)竞得人竞得宗地使用权后,必须保证其提交的资料符合竞买申请条件,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否则,本中心有权取消竞得人的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文件的索取和竞买申请的办理:

本次出让宗地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竞价规则请见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文件,有意竞买者请于2022年9月30日后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茂名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0900/index)查询并下载相关挂牌出让文件,按照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活动。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卢先生、魏先生  
联系电话:0668-2288783、2288780  
联系地址:茂名市油城十路6号大院(金源盛世)市政服务中心3楼

茂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9月21日